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董事及调整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选举职工董事的情况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11月14日召开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董事会席位、修订《 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新修订的《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职工董事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斌超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 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斌超先生任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董事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 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调整情况

结合公司董事会成员变化情况,为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三届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调整后的审计委员会成员为: 刘书锦先生、徐麟先生、王斌超先生,刘书锦先生为主 任委员。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5日

附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

王斌超先生,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师。 1998年6月至1999年3月,任新昌县合成化工厂员工;1999年4月至2001年8月, 任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员工;2001年9月至2004年12月,任安徽新和成皖南药业 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1月至2009年11月,任浙江春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 财务总监;2009年12月至今,任福元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王斌超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080,000 股股份,占公司目前股份总数的 0.64%。除上述任职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斌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